

13-1補課規畫表

桃園市南崁國中新型冠狀肺炎停課、補課、居家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09年2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13527號函頒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
- 二、教育部109年2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4078號函頒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學校停課補課及學生學習評量作業注意事項」。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19261號函頒布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 四、教育部109年2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21072號函頒布「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
- 五、桃園市教育局109年03月09日桃教中字第1090019930號函「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停課、補課、居家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補充規定」。
- 六、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03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90028602號函

貳、目的：

- 一、啟動緊急因應機制：針對隨時可能會發生停課狀況，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做好全面準備，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
- 二、保障課程完整學習：明確停課相關措施，見復課後之補課機制，避免慌亂，以保障學生健康與學習之完整性。

參、停課標準：

依據 109 年 02 月 20 日教育部公布停課標準：

- (一) 學校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二) 學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
- (三) 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

肆、復課、補課措施：

一、補課及復課原則：

- (一) 完全補課：各學習領域對學生學習發展同等重要，無主科或副科之區別，均應補課。
- (二) 課餘或假日時間補課：學校得利用假日(包括例假日、寒暑假等)，或正常上課日之課餘時間補課。
- (三) 得彈性調整上課日期：有全校停課必要者，得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同意，彈性調整上課日期，分散於每週末或集中於寒暑假補足。
- (四) 於停課期間實施線上補課，並留有線上紀錄或可資證明之資訊者，其授課時數報教育局同意後得抵免復課後應補課時數。

(五)停課期程14日結束後，隔日即恢復上課。

二、學生停課及補課間之「第八節課輔」、「精進社團」、「午餐費」依實際情形及日數、節數退費。

三、本校補課措施：

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3 月 9 日桃教中字第 1090019930 號函，本校補課措施採取線上補課為主，實體到校補課為輔。本校以 LearnMode 學習吧(<https://www.learnmode.net/>)作為線上學習補課平台，若教師無採用「學習吧」，需利用課餘時間進行補課，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當停課訊息發布時：

- (一)授課教師應於停課前備妥「教學進度週次表(如附件 1)」，確認停課後，兩日內登入學習吧：填寫測驗「線上補課暨評量表(如附件 2)」補課節數、範圍、評量方式，並將課程教材上傳至網路學習平台，指定停課學生按表定進度學習。
- (二)個別學生載具以自備為原則，經濟弱勢學生，可向本校教務處資訊組借用，低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需求學生優先借用，並於復課後繳還。
- (三)學生在家線上學習，完成補課進度，教師依線上作業及評量核與成績。
- (四)班級導師透過電話關心學生學習情況，協助在家學習。
- (五)停課學生復課後，依線上學習情形，進行個別學生補救教學，以確認跟上學習進度。
- (六)若學生於停課期間未完成相關線上學習內容，須於返校復課後，授課教師兩週內應督促其完成線上補課進度。
- (七)若停課時間，適逢學校辦理定期評量，得另行辦理補考或延期考試，其處理原則如下：
 - 1、學生因疑似或確定感染請假辦理之補考，係屬不可抗力事件，非可歸責於學生，其評量成績應按補考實得分數計算。
 - 2、個別學生補考：由學校本權責依現行規定辦理個別補考事宜。
 - 3、班級及全校性停課：
 - (1). 全校性停課，定期評量時程由教務處調整後另行通知。
 - (2). 班級性停課，定期評量試卷是否重新擬定則視實際情形由教務處召集相關教師開會協議調整之。有重新擬定試卷需求時，則請出題教師協助試卷之擬定。
- (八)線上學習時數折抵：
 1. 本校線上學習時數折抵採實體課程與線上課程完全折抵。
 2. 教師以「學習吧」規畫課程進行教學，每堂課以 45 分鐘為課程規畫，每堂課程除相關教材、教學影片之外，教師線上課程安排每堂課程至少一項作業或測驗，以此檢核學生學習成效。

四、教師停課時指導原則：

- (一)全校停課時，非屬確定病例或非與確定病例之接觸者，除配合學校防疫需求應到校外，

其餘得不必到校，若遇需請假之狀況，依教師請假規則辦理請假手續。兼任行政教師依各類人員適用之請假規定准假、核給防疫隔離假或防疫照顧假者外，均應正常上班。

(二) 停課期間，學校與導師及任課教師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適時提供必要協助。

(三) 導師可透過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FB Messenger、Skype)建立聯繫班群網路，充分掌握學生狀況，並依規定陳報學務處，由學務處通報上級單位。

五、學校因疫情需停課，於學生離校前，應囑咐學生下列事項：

(一) 請學生每日自行測量體溫，注意是否有不適症狀，並宣導儘量避免至公共場所，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二) 教師應為學生規劃停課期間學生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或其他學習活動。

(三) 停課期間導師每日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

伍、本辦法經課發會通過報局備查後開始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南崁國民中學因應新型冠狀肺炎補課規劃表

	領域	科目	補課方式		其他配套措施 (校內行政分工及聯繫窗口等)	備註
			到校補課 (填列補課時段， 如晨光時間、週六日、寒暑假或課餘時間等)	線上補課 (填列實施平臺、實施方式、折抵到校補課時數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本校全科採取線上補課，含領域及彈性課程。 線上平臺為「學習吧」，採完全折抵到校補課方式實施。 若學生於停課期間未完成相關線上學習內容，須於返校復課後，授課教師兩週內應督促其完成線上補課進度。 *特殊班級：因應課程的需求個別擬訂。 特教班：採實體補課(延後寒暑假)	校長： 統籌全校行政督責。 教務處：規劃補課事宜。 教學組：線上平臺教學及課程檢核。 資訊組：協助載具借用及引介網路資源。 設備組：架設校內簡易拍攝設備。 聯絡窗口： 教務主任分機 210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社會	歷史				
		地理				
		公民				
	自然科學	生物				
		理化				
		地球科學				
	藝術	音樂				
		視覺藝術				
		表演藝術				
	綜合活動	輔導				
		家政				
		童軍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體育				
彈性學習課程 (節數)	七年級 6 節 閱讀與我們的生活、全能生活王、南中好青年、社團、班週會					
	八年級 6 節 全能生活王、模擬國家、外交小英才、少年偵探團、社團、班週會					
	九年級 5 節 班週會、社會關懷、邏輯探索、科學探討、寫作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桃園市南崁國民中學因應新型冠狀肺炎補課暨評量實施計畫

	領域	科目	補課總節數	補課程範圍	補課方式		評量方式	其他配套措施 (校內行政分工及聯繫窗口等)	備註
					到校補課 (填列補課時段，如晨光時間、週六日、寒暑假或課餘時間等)	線上補課 (填列實施平臺、實施方式、折抵到校補課時數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本校全科採取線上補課，含領域及彈性課程。 線上平臺為「學習吧」，採完全折抵到校補課方式實施。 若學生於停課期間未完成相關線上學習內容，須於返校復課後，授課教師兩週內應督促其完成線上補課進度。 *特殊班級：因應課程的需求個別擬訂。 特教班：採實體補課(延後寒暑假)	學生在家線上學習，完成補課進度，教師依線上作業及評核與成績	校長：統籌全校行政督責。 教務處：規劃補課事宜。 教學組：線上平臺教學及課程檢核。 資訊組：協助載具借用及引介網路資源。 設備組：架設校內簡易拍攝設備。 聯絡窗口：教務主任分機 210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社會	歷史							
		地理							
		公民							
	自然科學	生物							
		理化							
		地球科學							
	藝術	音樂							
		視覺藝術							
		表演藝術							
	綜合活動	輔導							
		家政							
		童軍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體育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七年級 6 節 閱讀與我們的生活、全能生活王、南中好青年、社團、班週會 八年級 6 節 全能生活王、模擬國家、外交小英才、少年偵探團、社團、班週會 九年級 5 節 班週會、社會關懷、邏輯探索、科學探討、寫作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